

陸軍部審定

騎兵野外火携

MG  
E296.51  
227

## 騎兵野外必携目次

第一編 騎兵之編成性能任務及須具備之性能

第一章 騎兵之編成

第二章 騎兵之性能

第三章 騎兵之任務

第四章 騎兵須具備之性能

第二編 野外勤務補助學

第一章 方位學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方位之判定

騎兵野外必携 目次

一



3 1798 3309 4

第二章 距離測量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目測距離法

第三節 適用腕長測距離法

第四節 依步度測距離法

第五節 依時間測距離法

第三編 偵探勤務

第一章 搜索勤務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偵探之宗旨

第三節 偵探之編組

第四節 偵探長出發時之注意

第五節 偵探之行進

第六節 偵探之搜索法

第七節 偵探戰鬪之時機

第八節 偵探之宿營

第三章 偵察勤務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偵察之要件

甲 一般偵察

乙道路偵察

丙道幅及傾斜

丁探知徒涉場法

戊徒涉場偵察

己水深及冰厚

庚車站偵察

第四編 報告及要圖

第一章 報告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報告當備之素質

---

第三節 報告記載之注意

第四節 報告之例

第五節 戰鬪報告

第六節 戰鬪詳告

第二章 要圖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調製要圖者之注意

第五編 通信勤務

第一章 傳達法

第一節 總論

騎兵野外必携 目次

五

第二節 傳達兵發送之例

第三節 傳達兵之步度

第二章 騎遞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騎遞站之編組及騎遞站長

第三節 騎遞簿及遞致簿

第六編 前哨勤務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一般前哨

第二章 警戒隊

第一節 小哨

第二節 配置小哨之順序及處置

第三節 爲赴任地小哨命令之例

第四節 小哨報告之例

第五節 夜間小哨之配布

第六節 小哨之動作

第七節 小哨之交代

第八節 軍士哨

第九節 騎哨長

第十節 騎哨



第十一節 槍前哨

第十二節 由小哨派出之偵探

第十三節 前哨之撤收

第七編 行軍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戰備行軍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騎兵戰備行軍一般圖

第三節 前衛

第四節 前鋒兵

---

第五節 搜兵

第六節 連絡兵

第七節 側衛

第八節 後衛

第三章 旅次行軍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行軍之目的地

第三節 起床

第四節 鞍之製置

第五節 製鞍

騎兵野外必携 目次

第六節 集合時間

第七節 集合地

第八節 集合

第九節 行軍實施

第十節 配合步度

第十一節 配合步度之例

第十二節 小休息及大休息

第十三節 解鞍及整刷馬匹

第十四節 設營隊

第八編 宿營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舍營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舍營勤務

第三節 舍營設備

第四節 舍營之戰鬥準備

第五節 警急集合地

第三章 露營

第一節 露營之設備

第二節 露營之勤務

騎兵野外必携 目次

一三

第三節 警報及出發

第四章 村落露營

第九編 給養

第一章 給養之種類

第二章 騎兵與給養之關係

第十編 小戰術

第一章 伏兵

第二章 別働隊

# 騎兵野外必携

第一編 騎兵之編成性能任務及須具備之性能

## 第一章 騎兵之編成

騎兵一連分爲四排一排更分爲數班（分遣一排之半屬於他司令時便宜上可稱爲半排）而以三連或四連爲一團以二團或三團爲一旅（編成之詳細詳於騎兵戰術）

## 第二章 騎兵之性能

騎兵基馬之性能以速力及衝力爲主要而以火器補助之

一 速力呈左之効力

騎兵依其速力故能出敵之不意乘最好時機以行襲擊若襲擊不利亦能速脫危地又能出沒諸方向而行破壞鐵道電線橋梁等事及搜索警戒通信諸勤務特於追擊時尤能奏卓越之効果

二 衝力呈左之効果

騎兵以其衝力潰亂敵之部隊而殲滅之雖無防禦力然當敵襲時亦務行襲擊故白兵襲擊爲騎兵唯一之戰法

三 火器呈左之効力

馬槍增加騎兵之獨立力故有時爲徒步戰使容易完成其任務然騎兵無長久射擊以準備攻擊之性能故須出一舉以決勝利之手段其於馬上射擊者不過騎哨偵探等之警報時用之而已此射擊命中不確實對於敵彈目標大且不能如徒步兵之利用地物以掩護其身

四 騎兵爲地形所限制之事最多而密集襲擊時尤然故在蔽蔭斷絕地騎兵主要之性能幾全爲減削

第三章 騎兵之任務

戰時騎兵之任務如左



- 一 搜索勤務
  - 二 警戒勤務
  - 三 偵察勤務
  - 四 通信勤務
  - 五 援助步兵之戰鬪
  - 六 追擊敵人或掩護我軍退却
  - 七 破壞道路鐵路電信等
  - 八 特別勤務(輜重大行李之護送)
- 騎兵之任務雖如前述然現今搜索爲騎兵最大之任務  
稱爲軍之耳目故搜索勤務可總稱爲騎兵之任務

#### 第四章 騎兵須具備之性能

騎兵無論官長士兵均當具敏捷果斷勇悍沉着忍耐之性質又須加以學識若缺其一卽爲不完全之騎兵茲將其性能分論於左

一 騎兵務以一目察知敵之兵員及企圖判斷地形利害就細微之徵候得以判斷敵情而進退動作尤須輕捷富於詭計巧於偵探更有脫離危險之能力是故敏捷性能最爲緊要

二 騎兵得勝利及免危險之時機瞬息即過故欲得勝利免危險不出果斷之外

三 勇悍者騎兵得勝利與幸福之原因中之最大要素也夫騎兵之襲擊非自信已獲勝利決不能奏功（如障碍飛越時若騎者怯懦必感及其馬）然勇悍者即與以自信者也其真勇者無倉皇逡巡之態得使其勝利確實當退軍之際爲後衛則阻擾敵軍當襲擊則奪敵之軍旗或取近敵人已奪我之軍旗等然恣意離列以貪功名是軍紀之罪人乃非真有勇敢者

四 動作輕率往往易陷於不幸之境又呈上官之報告誤謬則歸於無用蓋此等事件實左右全軍之性

命是沉着者難免此害

五 於戰地遭遇到困苦缺乏危難騎兵之常事也非有熱心耐勞之性質何能處之泰然以完成其任務

六 騎兵第二天性之必要者愛馬心也蓋戰時馬匹之疲勞每爲預想所不及而馬匹之保護決不能與以命令惟在各人之愛馬心以慰藉其馬而已至騎兵奏効與否全係馬之健否須臾不可望却者

## 第二編 野外勤務補助學

### 第一章 方位學

#### 第一節 總論

在野外精確判定自己現在之地點且認識目擊地部之位置及方向於騎兵野外勤務上有重要之關係故入地理不明之地欲達所望地點則熟習迅速發見方向之法爲不可忽之要件

## 第二節 方位之判定

有地圖時 地圖之上部均向北方確知圖上自己之位置時方位之判定最爲簡易即於圖上之道路河川及通著明之物體之諸線就地上應知之者使之平行斯可矣又宜就邸宅水車場森林耕作地等以圖上與實景比較而判定之

無地圖時 於此時判定方位則依左之諸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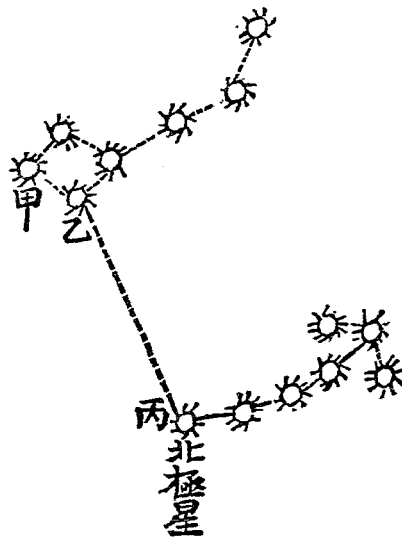
依太陽之位置法 太陽午前六點在東九點在東南

正午在南午後三點在西南午後六點在西

依月法 由月之形狀欲知方位雖屬困難然於諸星不能發見之夜尙有認知之利故熟練之大有利益

六午 點前	夜 半	六午 點后	時 刻 形
西	南	東	 月滿
南	東		 弦下
東		西	 月新
	西	南	 弦上

依極星法 北極常居於北於夜間依之可以判定方位



依時計法 將時計短針向太陽使短針自覆其影保持時計然後畫短針與十二時之間為二等分其所指者南方也

乙丙較甲乙約長五倍

依徵候法 獨立樹教

堂蟻穴馬匹等往往有可利用之徵候蓋樹木南方枝葉

茂盛北方木理薄樹皮粗而生苔教堂之神機在東方塔在西方馬匹於來時通過之道不能忘却故一任馬匹之行跡可以鑑知其方位蟻穴開口與風向議對若知其他之常風則可察知其方向

依指北針法 指北針帶指北指南兩方於野外携有小羅針時有至大之利益

## 第二章 距離測量

### 第一節 總論

距離測量爲騎兵野外勤務必要之件不待喋喋者而明矣至其測量之方法應用諸學術發明種種之器械其中



騎兵可採用者僅用單純之器械或全不用器械故其所記載者亦止於單純之方法

## 第二節 目測距離法

吾人之眼球即一視學器械映其影像即依物體之大小文色形狀可以推測其距離然欲其精確則甚困難是以每得機會於各種景况屢屢經驗磨煉之馴染諸多之感觸勉以達於確實之度一物體之相距比其高或其幅五百倍以上時尋常視力不能辨其爲何物自是以上比其不明之程度測定距離全係於熟習與否

四百密達 馬之毛色人之腕部可以分別

六百密達 可區別馬腳之運動可計算軍隊之伍數  
八百密達 可知人馬之腕及腳之運動  
千二百密達 可知騎兵之乘馬下馬

目測宜顧慮之諸件如左

一 天氣多含水蒸氣或物體透明則見爲近多含塵埃則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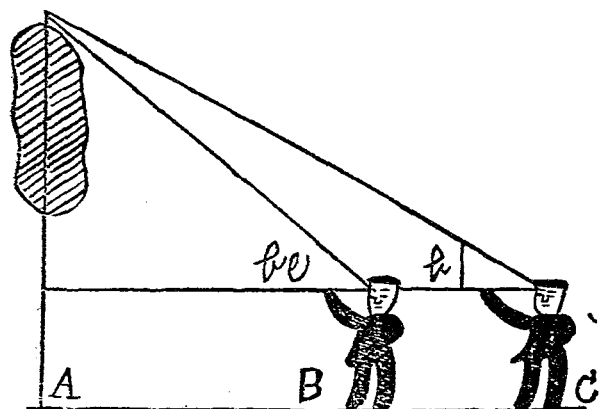
二 太陽在前方則見爲遠在後方則反之

三 霧及雨時物體之形較大而見爲近

四 降雪後依雪光之反射物體著明因而多見爲近

五 由高下瞰見爲近由低仰視見爲遠

第三節 適用腕長之測距離法



適用腕長測定距離者畫腕長  
(通常五十乃至六十生的)之  
百分數分畫於鉛筆以右手垂  
直持之且保其零分畫與眼目  
成水平可以測知其距離  
今欲知AB之距離先立於B點  
右手持刊有分畫之鉛筆伸右  
手保持零分畫於水平之位置  
通視A點植立之樹木記臆達

其頂上之分畫（例五分畫）然後退若干密達（例三十密）再如前記憶其分畫（例二分畫）則AB之距離

依次式可以知矣

$$D = \frac{h \cdot d}{h - h'}$$

例如  $D = \frac{2 \times 30}{5 - 2} \quad D = \frac{60}{3} \quad D = 20$  答  $\overline{AB} = 20m$

#### 第四節 依步度測距離法

此法以複步計算之例如步行七十複步為百密達之長則七十複步即百密達也三百五十複步則五百密達七複步則為十密達也其他類推

#### 第五節 依時間測距離法

騎兵一分時間之速度慢步九十密達快步二百十密達  
跑步三百密達則騎兵五分鐘可行進一千密達

依音響與時間亦可知其距離其法以音響之速度大約  
一秒三百三十三密達自見鎗砲之發烟迄聞其音響止  
計算若三秒鐘則其距離約一千密達故宜修習此法於  
三秒鐘間發唱一二三以迄於十之數熟習勻整後如見  
發煙而唱一二三乃聞響時則可知此距離爲一千密達

### 第三編 偵探勤務

#### 第一章 搜索勤務

##### 第一節 總論

搜索勤務爲騎兵之專任其任務最重範圍最廣雖微如一騎卒亦可以奏拔群之功與各級指揮官相侔者孫子曰知己知彼百戰百勝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敗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偵探勤務之關於軍事豈不偉哉

搜索與偵察之區別 日人河村騎兵少佐所定搜索與偵察之區別如左(同氏著騎兵戰術論參照)

軍事上所謂搜索者不論其字義如何均以利我作戰就敵之不審者而探之之方法也故欲知其某地敵之有無某地敵之狀況必詳細偵知此動作悉爲搜索之範圍故搜索勤務之區域極廣非騎兵不能服此任務

偵察者敵人以外凡影響於作戰之不明事項從而明之之方法也故欲知道路鐵道村落森林橋梁陣地等之有無並其形狀或調查某地方現在之軍需品均屬偵察之範圍

搜索與偵察之區別既明述於前然此二者非全然孤立在於實際搜索者當認爲全軍之利益有須偵察偵察者發見敵人亦須搜索其狀況此當之義務也然無論何等時機萬不可忘其本務之重大

## 第二節 偵探之宗旨

偵探之宗旨在搜索敵狀偵察地形及地物又與隣隊取

連絡等事故偵探須盡全力速達成所受之任務其無用之地不必躊躇任務外之事件不必關連一意向前以求急盡其任務

### 第三節 偵探之編組

偵探之編組按任務之輕重當時之景況雖有種種不同惟與其失於過多毋寧失於少較爲有利蓋偵探以潛行爲主最普通之時其兵員如左

長 一名

兵卒 二名乃至十二名（可加以蹄鉄工卒一名）  
偵探員當具慧敏熱心沉着剛膽之性質且進退趨捷詭



計多端察機銳敏挾杲敢獨斷之能力而又出以忍耐堅定遇非常之困阨處之若忘方可蓋性質慧敏者能於未知之地審知其地形及道路熱心者久堪其勞而不覺疲沉着及剛膽者不驚不意之事遇如何危險之際能求脫逸之方法(注意)偵探雖剛膽然預防不意之危害亦不可或忘

偵探勤務適用之馬匹以不嫌離列遭遇異樣物體無騷擾狂奔之僻不嘶鳴且無蹄鐵脫落之憂有十分之持久力加以毛色不異者爲良馬之毛色夏宜與樹木之濃綠相類則尙青色秋宜如木葉之黃色或如五穀之實則以

栗色鹿色爲良冬及春可用類似黎花之阿原毛(即灰白色)

#### 第四節 偵探長出發時之注意

服行獨立任務之偵探長出發之際須留意者如左

一 所受命令任務如有不明事項須質問之即或不  
明者爲細事亦決不可出發

#### 二 複誦任務

三 問明本隊爾後之動作

四 應所受任務預撰定行進道路(至少亦須撰定

二條如此則何路與敵遭遇何路可避亦容易判定)

五 自己所帶之時計須與隊長之時計一致

六 撰定人馬

七 檢查武裝馬裝

八 裝填彈藥

九 偵探命令（必要之敵情及本隊之動作偵探之任務須歸還之地點及概略之時間通過著名村落之名稱及集合地點下達命令於部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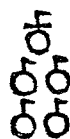
十 出發

第五節 偵探之行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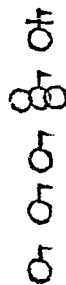
騎兵偵探者須有活潑性又不可脫偵探長之掌握此宜銘心者也故偵探長與偵探員須連絡行進而自己之警

戒預防不意之危險可以進退輕捷補之茲將偵探行進一般之隊形示之如左

♂  
300<sup>m</sup>/100<sup>m</sup>



♂  
300<sup>m</sup>/100<sup>m</sup>



偵探以右之隊形可一意向前急行其任務然偵探雖宜以向前急行任務為唯一之原則但不可忘其本隊及友軍之情況則送致適當之報告且判定報告事件之切實與否乃為必要之事

偵探於必要之時機有需為嚮導者則須記臆目標物體

偵探長在行進中有便於展望之地點則速登之以察看諸種之形況村落雖不可通過然遇有不得不通過者則非十分確實自外部查察內部之動靜後不可通過凡偵探之進退動作最宜注意者與敵愈接近而愈宜沉靜不可喧噪又須屢進屢止以聽取響音

偵探之歸路須與往路相異蓋敵兵或敵國住民等一旦發覺偵探之通過則有要擊其歸路之虞若異路而歸既免此害又有擴張搜索地域之益

偵探因記載報告而停止時即令僅少之時間亦必派出所要之哨兵以爲警戒

由馬匹衛生上之顧慮研究行進法採用道路以能保護馬蹄而不至遲滯行進速度者爲佳則宜取平垣軟質之道路而田旱田泥地及礫石多之道路須避之又偵探之步度以不失時機務能達任務通常混用慢步快步以顧慮馬匹之疲勞至於跑步只適用於危急之際或於緊要時機傳切迫之報告時參照旅次行軍步度之配合

#### 第六節 偵探之搜索法

偵探搜索法分直接視察及間接搜索二種

視察之際爲偵探長者須具備以一瞬之視察能下正當判斷之能力蓋偵探長精熟馬術而有良馬携有望遠鏡

及精確之地圖且爛讀圖之方法就敵情及我司令官之意圖而知必要之諸件可謂搜索勤務最要緊之機關矣  
騎兵之搜索法即由偵探長應其狀況臨機處置雖不能準據一定之定式然須預記臆左之要件

一 欲達搜索之目的依賴部下數多之耳目不如活用自己銳敏之耳目

二 先須預防不意之危害自身之警戒次之而以速達一意搜索之目的最爲緊要

三 此種偵探之目的通常在探知敵兵之主力及其企圖而發見敵之騎兵偵探次之

偵探發見敵軍須計算其兵力又視察敵人已佔領之土地判定其陣地之界限及形狀等原無一定之標準須由平常如左之標準刻於腦裏

集合隊形之幅員

步兵一連縱隊

(幅三十密達  
深十五密達)

野路砲一連(砲六門)

(幅八十密達  
深九十密達)

山砲一連(砲六門)

(幅八十密達  
深二十密達)

行軍長經

步兵一營(側面縱隊)

四百五十密達

步兵一營不帶小行李者(側面縱隊)三百四十密達

騎兵野外必携



騎兵野外必携

二八

騎兵一連(兩路)

一百二十密達

騎兵一營(兩路)

四百九十密達

騎兵一團(兩路)

一千五百密達

砲兵一連(備接應彈藥隊者三百六十密達(野山砲兵)

戰鬪正面

步兵一營

三百乃至五百密達

步兵一連

約一百五十密達

野砲山砲兵一連

百乃至四十密達

欲於行軍計算敵人兵力依其經過時間便利而且正確  
例如步兵一營於一地點自其先頭迄通過後尾之終大

約須五分鐘時間依其行軍長徑及行軍速度亦容易算出

然偵探愈接近敵人或受敵射擊時此等時機其兵力算定常失於過大者居多如對於森林中或蔭蔽開闊相交错地點行進之敵尤易錯誤如自遠側方視察之且不能同時目擊其縱隊之全部時則偵探長無論在如何危險之境遇亦最宜沉着靜思以其視力之精確

偵探搜索前哨線時已接着敵之步哨線須撰掩蔽地潛匿而觀察左之諸件

一 敵兵配置若干哨兵并配置於何處自某處至於

某處此等視察可於哨兵交代時行之爲便

二 橫於敵之步哨線前及其相互間地形之概略

三 敵之前哨分隊（前哨前隊）在何地點依此位置時之發起煙焰或送報告赴後方之形况或交代之部隊及偵探等之運動方向可以知之

四 敵之偵探幾回巡察其兵員幾何又派遣於如何之道路等

間接搜索法者直接搜索之外又用種種補助手段之謂也補助手段者用間諜或尋問俘虜降人住民旅客等或依郵便電信局押收之書類信書新聞紙等或依其他諸

種之手段及徵候而察知敵情是也

常詢問俘虜降人戰場遺棄之傷者時其言不免虛偽宜以溫容待之而詢問者若通敵地之言語尤便於探知要件又詢問之條件從詢問者之地位與識量不能一定其大概如左

一 所屬部隊

二 與其部隊連繫之他部隊

三 高級指揮官之姓名

四 前夜之宿營

五 關於將來運動之命令及風評

六 彈藥糧食之多寡

七 士氣之盛衰

八 病傷者之衆寡是也但須明瞭其應答真僞極爲

緊要

凡詢問者趁其剛就拘執時卽須窮詰以彼時心志惶亂舉止狼狽不容自主其應秘密與否之事亦不自知則所言較確耳審問者之伎倆全賴此刻

凡詢問居民旅客其法同前選官吏士人僧侶或爲敵軍嚮導或敵軍所執以爲質者問之又童兒語無虛詐遇事吐實最易得其要領旅客當先詢其來路並其職業就其

往來所見本業所應知之事問之

凡住民旅客所言多非確實卽如兵數往往張大其詞此  
審問不可不十分注意

收取敵住民地所有之新聞紙并郵便電信局及其他公  
署內之諸書類等往往得精確之敵狀於郵便局之第一  
當著意者送達各處規定之時間表並郵便局內書信物  
之有無配達脚夫何時向何地容易得知而捕拿配達人  
可以奪取之實也其他可押收者掛號信親展之普通信  
送達簿等而郵便局之掛號信存於色囊普通信存於白  
色囊

於電報局可押收者電報號簿特別至急官報照據電報  
(已發電報而探其誤否之電報)親展電報之暗號電報  
等是也

因徵候以推測察知敵之企圖動靜

敵地之住民不遜我寄居之民或反恐怖者則敵軍在附  
近之徵候

烟塵之方向及其濃淡高低足以察其兵種及行進方向  
塵低而濃密者步兵也高而浮薄者騎兵也稠密而間斷  
者砲兵也

敵營燎火之多少足徵知敵兵之衆寡惟敵軍欲退却多

故增其燎火是等詭騙尤宜注意

車轟馬嘶犬吠之聲概軍隊通過之徵

靴印蹄跡車轍概可知其兵力編組行進方向及休息之地因之敵軍之靴底及蹄鉄之種類車轍之狹廣務當預探悉之

此外若河岸聚渡渡材料欲渡河之徵也道路有破壞之處即可見其無進取之心又拂曉來攻之敵多爲眞攻若乘夜襲攻匪欲探我虛實卽其僞攻謀退此間情況不可枚舉觸目警心應機立斷在乎其人耳

### 第七節 偵探戰鬪之時機



偵探原不以戰鬪爲主故遇敵之偵探可避務避之然謂其始終避戰則不可苟乘有良馬携帶精銳兵器縱令兵員寡少於必要之時機亦可斷乎襲擊決然格鬪蓋必要之時機一任於偵探長之判定惟須熟慮左之諸件乃得決定之

一 偵探之主搜索

二 偵探須向任務急行則完其任務須用全力

三 因避戰鬪之故可以爲遲延任務遂行之口實

右諸件之外全無他方法時則只戰鬪之一法偵探長旣已斷定始可奮然格鬪今舉一二例如下

- 一 已受敵人包圍向敵之弱點以開血路時
- 二 於森林村落內猝然與敵之偵探相遇時
- 三 傳達重大之報告只一道路而爲敵之偵探遮

### 斷時

然卽令不得已而戰鬪亦常毋忘務與敵隔離實施我之任務

右之外偵探於次之時機可以射擊、

- 一 於我前哨線近傍發見敵人時
  - 二 敵襲之際無報告之時間使警戒隊爲戰鬪準備
- 用射擊以代報告之時

第八節 偵探之宿營

偵探常要求過度之勞働故於休息之間不得不爲十分之休養以恢復其銳氣然爲預防不意之危害不可怠其警戒而此二要求適相反對故通常撰定原野中之孤立林孤寺或獨立房屋森林中之小屋等爲要偵探之宿營地無論如何時機均能向諸方向自由動作然如以上之地點通常乏物資則偵探當於豐富村落之近傍完結人馬給養之後乃潛去撰定宿營地於焉宿泊可得大便利且危害亦少

第三章 偵察勤務

## 第一節 總論

偵察之結果乃與指揮官以畫策心多關於全軍之命脉是所謂慄慄決死之敵尙可挫折而不能偵察勤務之害殆不可救者也

涉於最要之偵察關於技術者以參謀官或特科官長任之其他之偵察則通常以騎兵任之  
偵察者須具備之條件

### 一 關於任務有完全之理解

明偵察之目的指揮官之意圖及彼我現況之謂

### 二 軍事上敏活之眼識

臨機應變適當應用軍事學之智能速發見任務上  
必要事件之謂

三 關於實行之良心

富義務心而重責任敏捷果斷剛毅而有思慮之謂

四 見解地圖之能力

五 關於位置之考定及熟練目測

六 熟練調製略圖及詳圖

偵察者之訓戒 偵察者動作宜敏捷不可喚起敵之注意且地圖及手簿雖可携行然如敵用之可借以判知我軍情況之物决勿携行又易爲敵發見之標徵悉宜滅却

歸路宜取與往路相異而神速退還

第二節 偵察之要件

甲 一般偵察

欲探求一地或一局部之資力往往有之而審其市面之盛衰物資之多寡頭緒紛繁故須類別調查然概從左之要件爲便

一 宿舍 住民地之位置大小人口戶數房屋大小及建築法

二 糧食 耕作牧畜之景况收穫之量食用禽獸之數給養品之量及住民之常食物

騎兵野外必携

三 被服及裝具 其製造所及商人職工數（靴工

蹄鉄工）

四 兵器彈藥及其販賣所貯藏所製造所

五 衛生 飲用水流行病氣候溫泉場醫院醫師獸

醫藥舖等

六 輸運 乘馬駕獸獸車輛道路鉄道航路船泊

人夫等

七 通信 郵務電信電話脚夫等

乙 道路偵察

一 幅員 步兵能以幾行行進砲車及其他車輛能

## 通過否

二 良否 構造法及傾斜感及於軍隊之行進速度如何兩時之景况修理地點之有無并用人員材料時間及材料之所在與其搬運法

三 平行路及歧路 方向到達點歧分點間隔

四 側地 行進及展開便否彼我可佔領之陣地其他蔭蔽開闊斷絕及高低等

五 隘路部 在橋梁則注意其長短及抗力在通水田沿澤地則注意其幅員及路質在渡船場則渡船之多寡搭載力在近傍之船艇舟夫及架橋材料其



他隘路左右徒涉之難易

六 沿道住民地 主要住民地之宿營力或戰術上  
利用之價值等

七 交通之景况 平時往來之繁簡運搬材料之種類及多寡

丙 道幅及傾斜

- 一 通過四列步兵及野砲兵 四密達
- 二 通過二列步兵及山礮兵 二密達五十生的
- 三 通過步兵一列 一密達乃至一密達五十生的
- 四 稍長坂路諸兵通過無故障傾斜之最大限(十

二分一

五 供野砲兵通過之坂路其最短期傾斜之最大限

(八分一)

六 供步兵及山砲通過之坂路其最短期傾斜之最大限(六分一)

大限(六分一)

垂直線

5  
4  
3  
2  
1

十二分一

線平水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垂直線

3  
2  
1

八分一

線平水 10 9 8 7 6 5 4 3 2 1

垂直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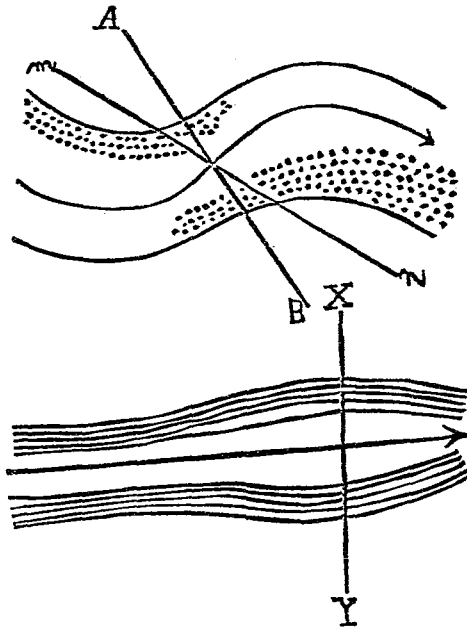
3  
2  
1

六分一

線平水 10 9 8 7 6 5 4 3 2 1

三九

丁 探知徒涉場之法



探知徒涉場可由河  
 川之形狀而得蓋徒  
 涉場多在河川之灣  
 曲部而其方向則  
 或與河川成直角之  
 AB 方向  
 又河川之直線其幅

員陡然增大之處XY多有徒涉場  
 其他兩岸上道路來會於河川之處多發見徒涉場但平

時可求國內之土人間之而於敵國其所言者未必確實  
故必切實偵察爲要

戊 徒涉場偵察

一 出行點及到着點之便宜否若兩岸人馬運動困難時施工事所要之時間及人員兩岸彼我陣地之有無

二 河底平坦而硬固否有急峻之階段否有大石散在否或爲泥濘或爲砂質

三 水深流速水之清濁雨時或因氣節河水增減之量徒涉場之幅員

四 河水冰結時宜就兩岸傾斜徐緩殆與水面同且行河中而冰不破之所偵察河淺流緩而河幅狹之處

己 水深及冰厚

一 步兵野砲兵輜重馱馬 八十生的以下

二 騎兵山砲馱馬 一密達以下

但流速須一密達（流速以一秒時間爲單位）

三 行軍排列冰面之厚板上單獨步兵之冰厚

四生的以上

四 步兵張開各伍間之距離間隔之冰厚

八生的以上

五 騎兵及山砲兵之冰厚 十二生的以上

六 繫駕野砲之冰厚 十六生的以上

七 通過最重之車輛之冰厚 二十八乃至三十生

的以上

### 庚 車站偵察

一 車站適於諸兵乘車及下車之便否又須施設所  
要之工事否

二 乘降站台(プラットホーム)之長短廣狹若不足  
時有設置之地點否所要之人員材料及時間踏板

騎兵野外必携

之有無

三 待避線之數交線之數

四 諸倉庫及工場等之有無及整否

五 水及燃料之準備

六 軍隊集合地之有無及其幅員

七 車站周圍之地形

八 車站附近有適於軍隊宿營之人家否給養品之

多寡用水飲馬場及廁所之有無

九 車站與市街之關係至車站道路之數及其良否

辛 露營地偵察

- 一 翌日仍須行軍則宜與行軍路近接際戰鬪時則宜在戰鬪陣地之後方適宜之位置且須便於進出
- 二 能受我哨兵線之掩掩其周圍之地便於外衛兵之監視且能遮敵之通視而尤以能蔭蔽我露營火
- 三 露營地之形狀須便於戰鬪展開而其幅員適應規正之露營隊形通過路須開設修理否並所需之人員材料及時間
- 四 汲水容易而且充分新藁等亦在其附近若得徵發其他之給養品則更佳
- 五 土地須無濕潤而平坦且無塵埃又能障蔽風雨



若夫草地晝間雖乾燥而夜間即發生霧與濕氣故有害於人馬之健康與濕地無異宜撰用堅硬之土地或大樹林等

#### 第四編 報告及要圖

##### 第一章 報告

###### 第一節 總論

報告以時間少事項單簡者爲普通報告反之則爲詳報凡報告及詳報與其求記載無漏而多費時間寧於一定之時間內簡便摘要適時送到爲有價值

###### 第二節 報告當備之素質

報告須備左之二要旨

- 一 關於彼我過去現在之狀況
  - 二 報告者將來欲施之處置
- 第一項必詳細記載時間兵力兵種地點彼我之動作等  
第二項鑑現在之情況體指揮官之意圖可以爲決心之處記載之

### 第三節 報告記載之注意

- 一 適合目的報告以合指揮官之意圖爲要故記載報告者基於命令摘緊要之件而已就中由緊要之事件逐次敘述其他即省略之

二 確實記載報告者其所報之事項即當負責任故由自己目覩之事或推測而得者或問之他人而得者務須判然區別

三 單簡明瞭文章宜簡潔而不生疑惑且避形容冗長之語文字宜楷書而不可過小雖光亮不十分時尙可通讀

四 戰術上之意見 自己將來之動作可取現今之情況指揮官之意圖獨斷專行而報告之若對於敵情附自己戰術上之意見則斷然不許

第三項可生疑惑之語即前後左右此方彼方有時間而

不附午前午後等凡可解爲二樣之文字是也

第四節 報告之例

報告(第一號)

一 本日午前十時敵之步兵約一營於某道向某村前進其先頭達於某村南端

二 依派出於某方向某官長之言於某方向見一敵兵

三 偵探當即由某方向搜索某村

一定時間中無形勢之變化或於某地方未見敵人亦須報告蓋此等事項往往於指揮官有緊要之關係也

報告中必將兵數兵種位置時刻等精密記之最爲緊要  
例如敵步兵約幾營何時何地向何方向行進又於何時  
何地見其先頭或後尾

### 第五節 戰鬪報告

凡戰鬪結局時即將關於敵兵之隊號及隊數敵兵之情況及退却之方向施行追擊之方法等爲單簡報告謂之戰鬪報告

### 第六節 戰鬪詳告

發送戰鬪報告之後即速作精密之詳報此詳報之記載法可逐時一一列記其事項在戰鬪之區域可依其地區

之團隊從右翼起各別記載之

## 第二章 要圖

### 第一節 總論

簡明之要圖能省報告文煩雜之字句亦可以補足其意義者也凡要圖以簡約而適應時機爲主故於必要之部分則詳細指示之不要之部分則省略之或描廣大之地區於狹小之紙上或寫狹小之地區於廣紙上以便明瞭等其方法不一定

在急遞困難之時機有於馬上製之者如此之圖不必依比例尺即距離與尺度可以數字表示之例如河流某點

之幅以數字記其密達足矣

世人往往言要圖可以粗略描畫以是居心即大誤矣夫要圖之精度乃與時間爲比例畫十分時間之要圖比畫五分時間之要圖不得不增進一層精度然畢竟對於要圖之意味或目的必省却不要之部而僅描畫其必要之部也即判別要與不要之部爲要圖之奧義例如欲現行軍縱隊之位置則道路左右之地區地物等宜省略而縱隊先頭後尾等之位置則精密現示畫要圖而道路之一方濃色等之虛飾可謂不知要圖者也

第二節 調製要圖者之注意

描畫要圖時須記入左之諸件

記載要圖目的之要項（例如自何處至何處道路  
偵察之略圖）

比例尺

子午線之方向



敵人方向



可川之流向

道路所至著名村落之名稱

作業者之姓名及年月日

凡報告及略圖之表面若塗牛乳護謨液時有不能磨滅



文字之利

第五編 通信勤務

第一章 傳達法

第一節 總論

報告從距離之遠近與其他之景況用電信電話自轉車乘馬或徒步傳達兵視號等而以筆記或口述傳達之電信及電話屢有不通之虞而在敵地尤甚故須思維其通信雖屬確實亦須同時以筆記送達發送電報起至到受報者之手最小限亦須二十分鐘故於彼我之地形無故障距離約十里前後者反不若以傳

達兵送達較爲迅速也

報告無餘裕時間或不得已之外總宜筆記送達着使傳達兵口傳時則務於出發之前使之復誦報告之關係重大或傳遞所經道路難保無虞者可照書數通分道傳遞然又有使小部隊傳達則不能爲敵偵探所妨碍其便亦大前後兩者孰可採用則報告者宜應現況處斷之

報告除秘密之外當使傳達兵知書中之趣旨以備該書爲敵奪掠之際即可破壞消滅之

報告中之事項以其適合目的往往於途中使通知他司令部者在此時機須特別示諭傳達者

第二節 傳達兵發送之例

甲 使傳達筆記報告之時

一 發信者呼傳達兵曰某上等兵若不記憶傳達兵之姓名則單呼上等兵或汝亦可

二 傳達兵應至發信者以前

三 發信者 某上等兵將此信投於某官（前衛司令官呼職名）

傳事  
兵自  
發信  
者受  
使命  
時之  
動作

（注意）至某官之處經某通路（某所）而去至投之後歸於某所（完了）步度慢快跑

四 傳達兵 我投此書信於某官

(注意)至某官之處經某通路(某所)而去既投  
之後歸於某所步度慢快跑(完了)

傳達兵 五 傳達兵先呼受信者交付書信

到達時 六 受信者返付封筒於傳達兵

之動作 七 傳達兵受取封筒後從指定之路而歸

傳事兵 八 傳達兵交付封筒於發信者

歸來時  
之動作

乙 使口述傳達報告之時

傳達 一 一二項同前

兵授 三 發信者某官(或呼姓)報告於某官某官……

使命 之 「完了」步度慢快跑

騎兵野外必携

動作

(注意)準備前條第三

四 傳達兵復誦前項

傳達兵

五 傳達兵先呼受信者陳述報告之全文

到達時

六 受信者謂好(知道)

之動作

七 傳達兵謂好(已知道)

傳達兵

八 傳達兵謂(已知道)則歸隊

歸來時

凡傳達兵傳達報告以迅速確實爲要縱遇上官依然不

變步度亦無庸下馬且不敬禮但呼傳達二字

第三節 傳達兵之步度

乘馬傳達兵送報告之速度可依左之規定

一 封筒上一個十字者快步與慢步混用（平均七分  
分行一啓羅密達）二個十字者用快步（平均三分  
行一啓羅密達）三個十字者其速度無定限竭盡  
馬之馳力可也

二 以口述傳達之時亦須命傳達兵區別慢「十」快  
「十十」跑「十十十」爲要

## 第二章 騎遞

### 第一節 總論

送致報告命令於路程遼遠之地未設電綫時則宜設騎  
遞站然其可否設置須顧慮左之諸件

騎兵野外必携

一 設騎遞站則大減騎兵之兵員

二 若用馬術精練而有良馬之傳達官長軍士則其路程雖遠其速度等於騎遞且其送達確實

三 騎遞爲至一定目的地之搜索隊而設其後方非能保連絡用之頗覺困難

騎遞站之位置接於騎遞線之獨立家屋最爲適當而民心向背可疑之大村莊務宜避之

### 第二節 騎遞站之編組及騎遞站長

暫設一時者則用三名乃至四名而成之騎遞站已足各站之距離當取八千密達須常準備受領傳達所之文書

及速爲轉送之準備

在自國時雖可用僅少兵員然在敵國若僅用一二名最易陷於敵手又難防禦住民之抵抗故兵丁須增加自己之防禦

欲保長時間交通則以軍士一人兵卒六人乃至十人編組之而取比前項稍大之距離此騎遞站之三分之一至少亦二人通常爲乘馬之準備他三分之一可脫轡秣馬其餘三分之一依其形勢無危殆時可以卸鞍

以兵丁一人爲哨兵置於騎遞線上其騎遞站之位置須晝夜易於認識而隣站位置亦須精密知道雖無文書之



往復亦宜時刻檢知隣站之有無互相通報爲要

站長各設騎遞簿遞至之各文書其外封面所限速度及遞至時刻遞來兵丁及轉送兵丁之姓名均須記入其轉送者另携轉送簿送至隣站隣站長將接到時刻及收到文書之証記入

站長不得因記載騎遞簿致延送者之時刻又不得以登記轉送簿至延轉送之時刻待騎遞既撤騎遞簿卽呈於其所屬部隊以備查攷

在敵地方爲預防騎遞站之危險須施以嚴罰恐赫居民或取人爲質等特別之方法

第三節 騎遞簿及遞致簿

簿 遞 騎			
在板橋 第二		騎遞站長某	
物 信	收到者 獨立騎兵隊長某		
件	發送者 第一師師長某		
遞到時刻	十二月初八日午前九點三十八分		
遞去時刻	午前九點四十分		
速度	度 速		

備考

第二號

簿 致 遞			
帶至在高陽 第二號		騎遞站	
物 信	收到者 獨立騎兵隊長某		
件 一件	發送者 第一師師長某		
遞到時刻	午後 點 分 收到		
速度	騎遞		

十二月初八日午前九點四十分發

在板橋 第一騎遞站長

第號

簿 遞 騎			
在 第		騎遞站長	
物 信	收到者		
件	發送者		
遞到時刻	月	日	點 分
遞去時刻	午後	午前	度 速
十 十 十			

備考

第號

簿 致 遞			
帶至右		騎遞站	
物 信	收到者		
件	發送者		
遞到時刻	後前	七	分
速度	+ 收到		
馬 據			

在 月 日 午前 點 分發  
第 騎遞站長

## 第六編 前哨勤務

### 第一章 總論

於敵近傍宿泊之軍隊不可不以方法預防不意之危害故割其一部任警戒隊爲常則此警戒隊謂之前哨部隊以搜索敵之情況警戒休止之軍隊爲任務

#### 第一節 一般前哨

前哨之種類分爲混成前哨獨立步兵前哨獨立騎兵前哨之三種混成前哨者步騎兵連合之前哨也（此時之騎兵部隊稱前哨騎兵）而步兵任警戒騎兵主搜索最有利之編組也獨立步兵前哨者僅以步兵獨立騎兵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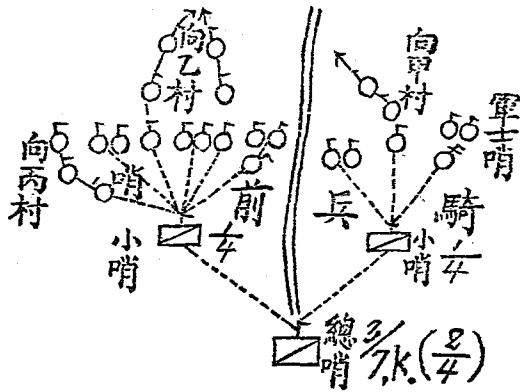
哨者僅以騎兵充前哨之任者也

無論在何時機前哨勤務最宜戒者自求戰鬪也蓋無益之小鬪有妨害全軍之靜肅遂至前哨不能抵抗以至惹起大戰也然對於敵襲前哨須常整頓完全之戰備竭力抗拒之力

列舉前哨部隊之名稱在步兵則爲前哨本隊前哨前隊前哨分隊獨立軍士哨軍士哨此等之長官則稱爲前哨司令官前哨前隊長前哨分隊長獨立軍士長軍士哨長在騎兵則爲總哨分哨小哨軍士哨此等之長官則極爲總哨長分哨長小哨長軍士哨長

## 第二節 騎兵前哨一般圖

騎兵前哨配置略圖之一例



動作也於獨立騎兵前哨及騎兵旅之前哨可準小哨長

混成前哨則謂之騎兵總哨  
獨立騎兵前哨則由總哨派  
出分哨由分哨派出小哨有  
時亦省略分哨由總哨直接  
派小哨

### 第二章 警戒隊

以上所述警戒隊之動作及  
名稱混成前哨前哨騎兵之

騎兵野外必携

以下之動作

第一節 小哨

小哨者在最前線擔任警戒故小哨長須注意周密勤勉職務嚴密監視兵卒尤須奮勵精神若可充小哨長之官長缺乏時則撰軍士之最有材力而堪勤務者充之

騎兵小哨者主由騎兵總哨或分哨派出獨立部隊於遠距離於必要之地點配置之其兵力約一排而其位置以便進出於諸方向爲要如此則於開闢地配置騎哨亦爲便利

第二節 配置小哨之順序及處置

小哨長出發之先即須施左之處置

一 時計使與總哨長之時計一致即携望眼鏡該地方之地圖記報告必要之諸器具火柴騎兵携電信機并可以爲嚮導者一人

二 認知關於敵狀之情報

三 認知足以防備扇形面之幅員並比隣小哨騎哨總哨等之位置

四 派遣於我正面及側面之偵探無論至何地點均能到否

五 受優勢敵人攻擊之時或退合於總哨自行固守

否

六 部隊之火光不爲敵展望而以燃火否又三分之一可以卸鞍否

七 夜間可歸總哨否又派遣有偵探等於我任務地  
方向否

八 小哨之糧食或係携行或依他種之方法

九 此小哨須交代否若須交代當於何時自何部隊  
受交代

十 前哨本隊 騎兵總哨 前哨司令官之位置

十一 檢查部下之武裝 馬裝 裝填彈藥



十二 下達小哨命令

十三 出發

初到任地須撰定捷徑而蔭蔽之道路於行進中即由地圖上概定騎哨軍士哨之位置

既到着任地則區分爲騎哨偵探雜役使騎哨長到概定之位置又爲小哨直接之警戒設鎗前哨而使其餘者下馬休息

命資深軍士代理小哨長併示地圖必要之部分使調製畧圖小哨長帥兵卒二名（以傳騎及自己衛護爲目的）授各騎哨以守規凡授守規通常由右翼起爲有利例如

就現地訂正騎哨之概定位置而增減其數以既定後卽不變騎哨之號數也然其狀況迫切時最宜認戰術危殆之位置

小哨長授守規之際視察地形切不可等閑視之  
既授守規歸還小哨畧圖旣已完成於是記入敵情並騎哨軍士哨及小哨等之位置報告總哨長同時通報告比隣部隊此時小哨配布之掩護偵探可以歸還爾後則隨時派遣偵探巡察等

第三節 爲赴任地小哨命令之例

小哨命令

八月六日午後四時  
十分於沙石村東端

一 敵人停止於木山村其騎兵偵探出沒於猫伏石附近

支隊今夜宿營於九本寺村我騎兵爲騎兵總哨位置於砂石村東端

與我同時由總哨向戶口村派出軍士哨

二 本排於神水村東端附近爲小哨

三 某軍士帥兵卒二名爲掩護偵探停止於犍軍村東端高地可監視木山新街道大約停二十分後卽歸神水村東端小哨

四 余率四騎向任地前進某軍士引帥其餘之兵在

余後方約百密續進

第四節 小哨報告之例

報告第一號

一 午後四時四十分如裏面畧圖之配備(省略圖)

二 小哨之人員排長以下二十三名馬匹二十三頭

(註有給養之關係)

三 在戶口村之軍士哨已通連絡

四 敵情無異狀

五 神水村東端畑地深三密幅二密之凹道縱橫相

通

### 第五節 夜間小哨之配布

夜間配布小哨若不知地形時則配布於對敵前進之首要路上動作靜肅速以騎哨自行圍繞（多派遣於道路上亦無須規定）派遣偵探以搜索前方與比隣小哨務通連絡若當黎明則正規配置之

小哨晝間所用之配置有時亦以夜間而變更然須能由暗黑而隱匿運動始可變更復晝間配置亦同於黎明前行之夜間變更之故一則小哨相近且退隣於後援部隊以俾警戒完全一則恐敵兵知晝間之配置欲來奇襲故也

欲防守狹隘之小哨夜間全接近其近傍而位置之爲最良  
夜間及晝間濃霧降雨之際增騎哨線之兵員哨且須屢  
次派遣偵探

第六節 小哨之動作

小哨宜從左之規定而動作

一 小哨對於敵之攻擊須常準備戰鬪不可有一毫  
喧騷之舉

二 小哨不表敬禮且無「舉槍」之儀官長來時惟小  
哨長報告而已兵丁見官長到來非接近時依然用  
稍息之姿勢然其呼聲雖低亦須有乘馬之準備

三 在晝間每部隊交互休息秣飲馬匹而小哨及傳達兵則由步兵連或騎兵連受供給

四 在夜間爲不絕速應事物之準備故其兵之一部須常警醒

五 小哨之兵員決不可脫鞍又鞍之改裝各部隊交互實施(在傳達每一人)而於飲秣之時行之爲便每部隊或每一人可以脫大勒若干之偵探常爲乘馬之準備

六 小哨之位置若火光能爲敵發覺時則須禁止點火及吸烟等事

騎兵野外必携

七 小哨從其任務嚴重之度不許一人離哨所其必需之物品依後方部隊之兵丁搬運之

八 與敵接近或甚疲勞或天候不良時須屢次派遣巡察偵探爲要

九 接多數武裝之兵卒接近騎哨線之報告時小哨乘馬或斟酌時機增加軍士哨

十 土民來時則詢問之若就敵情有供述時則送之於前哨司令官投降人至小哨則檢查之（必要之時分數次）送之於前哨司令官若投降之人數多則小哨隊悉數乘馬而請求護送兵於分哨或總哨



十一 接軍使來之報告時小哨長急進於前方檢查之與以書類之受領証而送之於前哨司令官軍使若帶有口述任務時則報告於前哨司令官若軍使命其誘導則縛其兩眼護送於位置

十二 當敵之攻擊小哨由特別之規定而動作或向敵前進或以徒步戰防禦其位置於此等時機阻絕道路爲良然須顧慮自己之交通自在

十三 騎哨用暗號或射擊之時小哨長即命小哨兵乘馬而自至其方向詢其情事其事重要則通知分哨或總哨輕則命騎哨兵丁安靜而戒諭其輕舉命

小哨兵下馬而報知分哨或總哨

十四 小哨長以自己之見解區別事之輕重須制部下輕舉恐怖之狀因其易波及他人而全軍因之動搖也

第七節 小哨之交代

軍隊二十四點鐘以上駐在一地時須每日交代小哨而由分哨總哨或前哨本隊派出者也雖依其時之狀況然通常宜於拂曉時行之凡交代時以靜肅爲主緊要時須取警戒之處置上班小哨向下班小哨行進兩小哨長共同實行哨兵線之交代當交代時之最緊要者授受完全

且綿密之告示也

同時從新舊兩小哨共同派遣之偵探蓋舊小哨之偵探能爲新小哨偵探地形上之模範也

### 第八節 軍士哨

軍士哨者以軍士一名(或正兵)及三騎以上而成通常皆下馬以其內一名乃至二名任監視若確認能得遠大展望利益之時機則配置便於監視兵通視之地物上或使之乘馬

軍士哨不派遠大距離之偵探在軍士哨之馬不許脫鞍然亦可互相改鞍飲水秣馬其配置過久時則須交代

第九節 騎哨長

小哨長到着守地即指示騎哨概定之位置令騎哨長帥騎哨之交代兵前赴哨所

此際該騎哨長須審查可爲騎哨人馬之性能爲要今示其基準如左

一 兵丁須具備偵探所要之性質其中以伶俐沉着者爲佳

二 馬匹須具備偵探員馬匹所要之性能其中以無騷擾而毛色無異者爲佳

赴哨所宜取捷近而蔭蔽之道路需警戒時則派搜兵既

至哨所撰定附近適當之地點配置複哨其餘者置於後方蔭蔽之處（小聲可達之所）其適當之地點如左

一 前方易於發見敵人由敵方難發見我之位置

二 後方與小哨容易連絡

三 側方與隣哨之連絡容易而敵兵難於潛入

因授守規小哨長未來之先該騎哨長須行左之諸件

一 給單簡之守規（敵之方向監視主要之道路小哨之位置自己之號數）

二 目見村落之名稱及到其處之目測距離

小哨長到來時騎哨長率交代至複哨之位置聽小哨長

所授之守規復誦之然後使騎哨記臆此等守規率交代兵歸還小哨

第十節 騎哨

騎哨通常由二人而成謂之複哨時而有一人者謂之（單哨）有三人者謂之（三人）哨在複哨時一名爲定哨一名爲動哨與隣騎哨保持連絡一人時則爲定哨三人者爲普通展望哨或避騎哨交代之煩而設者也一名保持馬匹他之二名徒步監視敵方若此時附近有樹木房屋等則使一人登之最爲有利  
臨時守規一定守規可參照野外勤務

騎哨之交代法有二種

一 定哨動哨同時交代者

二 以動哨爲定哨而僅交代其定哨而以上班者爲

動哨

交代若天候等無故障於普通之時機每二點鐘施行之  
採用第二法於戰術上爲有利

### 第十一節 槍前哨

直接警戒前哨本隊及其他密集部隊則設置鎗前哨（  
單哨在蔭蔽地則複哨）其位置須與前方及比隣之哨  
所能以目擊連絡若地形蔭蔽時則配置數個複哨無論

在何時機鎗前哨不得離其位置依音響可以與小哨（其他密集隊）相連絡爲要鎗前哨手持馬槍不行敬禮其前方或騎哨之近傍發見之事件宜報告於小哨長

第十二節 由小哨派出之偵探

由小哨派出之偵探列舉如左

一 前地偵探者通常由三名而成（二名者少）向敵哨兵線外前進以探知前方之地形及敵狀

二 巡察偵探（二名其內一名爲偵探長）沿哨兵線行進搜索各

哨兵間之土地監視哨兵之情惰任保持比隣小哨之連絡



三 有力之軍士偵探概由軍士一名兵卒六名乃至

八名而成從小哨派出者甚稀其派遣之時機如左

甲 掃除敵兵偵探出沒之地時

乙 擊退敵之步哨而能發見其後方之狀況時

丙 偵察遠距離之地時

兵員衆多之偵探官長偵探或軍士偵探由前哨司令官之命令從前哨中之大部隊派遣之

### 第十三節 前哨之撤收

因行進撤收前哨時須注意部隊移於行軍隊形之際不致中絕警戒爲要

前哨依派遣於前方偵探之掩護集合於適宜之地點從所受之命令加入行軍縱隊中適當之位置

第七編 行軍

第一章 總論

戰時軍隊之動作大部分爲行軍而行軍成總作戰之基礎其實施之確者乃使戰鬪結果良好之原因也

一軍隊於適當之時機到着指示之地點故觀其戰備之整否已判定其勝敗往往不乏其例行軍之關於作戰其緊要如此

行軍大別爲戰備行軍旅次行軍二種戰備行軍者置警

戒於第一位而以休養次之之行軍也旅次行軍者以休養爲主不設警戒之行軍也而關於其實施上更區分爲常行軍強行軍急行軍山地行軍雪中行軍夜行軍及輸送行軍等

無論何等時機行軍渡過軍橋時須依左之方法

騎兵達軍橋前若干距離即以緩徐之步度行進須預防馬匹於軍橋上不靜肅

騎兵通常下馬以二路縱隊行進須使馬匹近接並列之軍士兵卒沿馬匹外側適宜引導之

依當時情形一連之距離可增大約三十密達一團之距

離約四十密達

第二章 戰備行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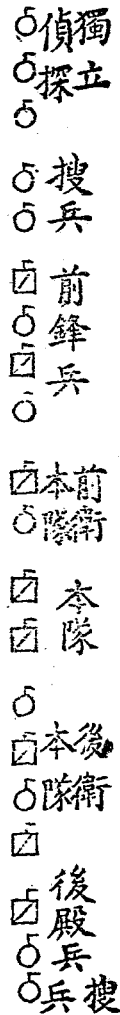
第一節 總論

在敵近傍行軍之騎兵爲警戒之故嘗枝分其部隊以對敵人掩護本隊使我本隊得爲戰鬥之準備若在敵國縱使未見敵兵亦須派所要之警戒隊故警戒隊之任務在與本隊以展開之時間且除去僅少之障礙使本隊行進無遲滯之虞

搜索周到爲警戒主要之件尤須設直接掩護法以補足之因此種警戒而派遣於前方之部隊謂之前衛後繼軍

隊之部隊謂之後衛使行進於側方之部隊謂之側衛於側方警戒有單派偵探者在小部隊亦以此法自爲警戒本隊休息時警戒部隊亦即設本隊警戒之處置此時前衛及後衛側衛等則如前哨之動作前鋒兵及偵探則如騎哨之動作而後衛則回轉於敵方側衛則以正面向側方且須注意占領展望地點

## 第二節 騎兵戰備行軍一般圖



騎兵野外必携

第三節 前衛

前衛發見敵人即行報告故先行於本隊若遭遇敵之小部隊則驅逐之無使遲碍本隊之行進又對於優勢之敵爲與本隊以戰鬪之準備不可不暫時抗拒然前衛常以適合指揮官之意圖而動作決未有以前衛獨立戰鬪者也

前衛於右述之外有除去途上某障礙物之任務若道路中遭遇不能通過障礙即爲本隊偵察通過點又遭遇敵人之際即爲本隊運動須任偵察地形之責

背敵行之前衛 退却時之部署前衛無戰鬪目的以除

去道路之障礙使本軍容易通過爲任務

側敵行之前衛 此前衛不如前進行之緊要然亦決不可廢也其任務專搜索行進路除去當路之障礙物或修繕道路故對敵人之顧慮少可以寡少之兵員編成之

#### 第四節 前鋒兵

前鋒兵者一官長帥之由四騎至六騎而成其隊形雖依地形敵情有差異然通常以二名爲搜兵其餘者隨前鋒長行進又依指示而動作恰如偵探而搜索兵與前鋒兵之距離以音聲能互相授受動作爲度以五十密達及至百密達爲適當

前鋒兵之主務在竭力速發見敵人緊要之事件報告於後方且不可無故而遲緩後續部隊之行進

後殿兵以遲滯敵之行進使本隊之退却安全且容易爲任務故須阻絕道路破壞橋梁然此等破壞無上官之命令時不可施行

於出發時前鋒長之注意如左

- 一 敵情行進之道路可經過著名之村落
- 二 使部下裝子彈
- 三 下達第一項之命令
- 四 派連絡兵於後方



前鋒兵倣後方部隊之步度行進是爲原則前鋒兵常須躍進卽由一局地至一局地之間其動作敏捷殆難目覩達一局地（高地）則登臨監視四方恢復後方部隊之距離其由一森林至一森林恰如流星之渡河爲要

前鋒兵接近敵軍或有敵軍之徵候時爲自衛計須拔刀而從事搜索如森林村落市街等地形蔭蔽通視困難而以記號或音聲難連絡時則須立槍預備爲敵急襲時之警報

發見敵兵時前鋒兵務自行潛匿監視敵人從速報告若報告能不誤時機則不可射擊蓋不適應時機之射擊徒

使後方部隊生過大之危懼實屬大誤

第五節 搜兵

搜兵者（搜兵者於勤務上先行於前鋒兵之前教育上謂之搜兵故從習慣上之命名不過前鋒兵中之一名不可與操法上之地形搜兵相混）任前鋒兵直接之掩護者也縱確信與敵無不意相遇之時亦須派出之其他亦以派遣爲原則

搜兵與前鋒兵之關係可一言而盡恰如動物之頭搜兵如其眼球前鋒兵如腦髓之視神經故搜兵發見敵人而前鋒兵始生其感動然搜兵須驅自己之功名而急進然

決不可與前鋒失連絡

搜兵當銘心不忘之件如左

- 一 急行而不失前鋒長之連絡
- 二 速發見敵人或爲敵所見時卽掩蔽身體
- 三 一經發見敵人必視察其行進方向
- 四 顧慮馬匹疲勞之度
- 五 其他概可適用偵探之動作

後殿兵之動作若搜兵爲一人時每退却五十乃至百密達卽停止而監視敵人若二人時甲停止監視時乙卽從甲後方退却五十乃至百密達亦停止監視敵人然後甲

從乙之位置更退却五十乃至百密達監視敵人如此交互躍退不絕監視續行退却

搜兵由前鋒長之命令武器不離於手若有遭遇敵人顧慮之地點則自行拔刀行進

一經至敵已通過之橋時第一注意者視察其橋梁有無破壞之裝置若有破壞時即與前鋒兵以記號而於其近傍搜索渡河點遭遇自然凹道時則一人登側方之崖上視察凹道中及其前方他之一人俟接無異狀之記號即以速步通過凹道遭遇森林或村落未入之前視察其入口近傍及側方若無異狀則一人速搜索其內部他之一

人亦前進止於入口察其有無異狀以記號報告前鋒長  
遭遇隘路時則搜索其近傍之地及視察其對岸若無異  
狀則一人以跑步通過他一人到先者之對岸直以記號  
報告前鋒長而前進

#### 第六節 連絡兵

連絡兵者派於前方部隊與後方部隊之中間行進以保  
持其連絡者也通常用兵一名依時宜有由數名而成  
連絡兵之步度視後方部隊而定其任務在與前方部隊  
以後方部隊之步度運動停止等之記號及與後方部隊  
以前方部隊之行進方向發見敵兵等之記號故連絡兵

常注意前後兩方而行進部隊停止時連絡兵撰定可以通視前後兩部隊而又可以蔭蔽己身之地點停止之

### 第七節 側衛

側敵行敵在於我之側面之行軍也因本隊避此敵人且不可不早達其目的地故側衛於此以秘匿我本隊之側進遇敵襲之際則拒支之使本隊安全達於目的地爲任務

此側衛之任務較前進行前衛之任務更覺困難而遇優勢之敵兵在其近傍時尤然因前衛尙能得本隊直接之支援而側衛則不可得也

## 第八節 後衛

退却行後衛之任務與前進行前衛之任務自有差異蓋前進行之主旨在進而求戰而退却行則以避敵之鋒銳爲主故於退却行之後衛在使本隊速與敵遠隔爲後衛戰鬪而欲得時間之餘裕原爲困難之任務而又益其困難矣何者本隊遠退不能如前衛之可恃爲援助假令於有利之時機亦不能得十分之好結果故後衛非於不萬不得已之時不可與敵交戰然於非常之時機又須爲強韌之抵抗

後衛之目的既如上述則可依道路之閉塞橋梁之破壞

等以妨敵人之追躡

凡在退却軍隊之士氣自然萎靡者也而敵以強大兵力猛烈逼迫時更增加其困難之度故因戰鬪不利退却時後衛須出敵之不意擊之以鼓舞我軍之士氣

### 第三章 旅次行軍

#### 第一節 總論

旅次行軍者距敵尙遠時所用之行軍也通常諸兵種各自編成縱隊行進故騎兵通常獨立而在行軍之最先者也附於敵人無須警戒搜索而以愛惜人馬爲主未達目的地之先不可耗盡馬力在鐵道發達之國此等行軍無



用長時間者

第二節 行軍之目的地

旅次行軍至將近敵人則移於戰備行軍而未移於戰備行軍之先須準據以下所示之原則爲要

在旅次行軍時宿營地可以隨意撰定則以於我宿營有利益之部落爲一日之目的地今述休養上有利者如左

一 一日行程以四十里乃至六十里爲常若超過此度惟特別之時機而已

二 爲人馬之衛生計須使給養豐富故以大住民地爲可但馬匹之衛生以給養爲主

三 爲避人馬無益之疲勞其宿營地須撰於道路之近傍然不可過度分散各兵之宿營地

四 該地須無傳染病流行且土地須乾燥

五 該地若有郵務局及電報局則各隊之交通容易  
六 道路少迂迴而質軟幅廣少傾斜爲善

七 於到着點之近傍有能通過之障礙（如能渡涉之河川）則須趨過前方而撰宿營地（須預派遣人員通過之準備）

### 第三節 起床

起床時間由季節不同而有差異在旅次行軍暗夜中整

刷馬匹及裝鞍等事殊不能免故其時間須預爲決定起床在集合前二點鐘爲要卽以此時間清潔馬匹分配糧秣裝置鞍勒等事然各隊必不能齊一何者繫馬場與宿舍之距離及至齊集地點之距離不同故也  
夏季因出發時間須早有午前三時起床者

#### 第四節 鞍之裝置

騎兵之馬匹負軍裝兵丁之外尙須負軍鞍而能馳驅於戰場此量實達百六十斤若爲雨所濕則達百八十斤自火器進步要求騎兵之速力益爲緊要勢不可不減少其負擔換言之則不必要之物品須嚴加省畧

馬匹之負擔過重而欲要求激烈之運動殊爲難事故置法若不適當不惟增加馬匹之疲勞且生疵傷此不可不注意者裝置之注意雖周到然馬具若不適於馬背則諸種注意悉屬無效故於行軍之前由馬匹而撰定馬具其裝鞍時尤須從左之要旨

- 一 重量左右平等分配不可偏重（注意各種用品之裝法）
- 二 規定外之物品決不可携帶
- 三 裝入之物品不使動搖又不可發生音響
- 四 便於騎兵之乘馭

## 第五節 裝鞍

裝鞍可於集合二十分鐘前行之（至集合地距離遠大時須加所要之時間）通常兵丁有早自裝鞍以便集合者爲幹部者須嚴禁之

鞍之裝置與屯營時無異其尤須注意者毛布上若粘有泥土細石等須詳細振刷裝鞍之際使無皺痕則馬背免生疵傷之患

戰時之馬匹在平時有宜使休業之疵傷亦不能俾之休憩是以騎者宜悟以騎乘爲治療之理故裝鞍最宜注意且裝鞍前務將馬匹檢查一周

無論行進間與休息間其幹部須監視馬具之狀態及裝附之方法

### 第六節 集合時間

軍隊既集合即行出發集合時間者指定集合完畢時之時間也故不可在此時間之後亦不可過早

出發時間不可定於日出之前蓋騎兵自起床至出發至少亦需二點鐘然亦不可過遲通常依左之諸件而定之

- 一 到着目的地之時刻
- 二 各隊起床後至集合地之時間
- 三 大小休息之時間

#### 四 行進速度

到着時刻須使馬匹於日沒之前得以休息爲主旨蓋馬匹之經理不可粗漏也到着後即解鞍拭馬飲馬分配糧秣其他對於馬匹休息之注意所要之時間雖從宿營地之狀況大有差異然於一連須二點乃至三點鐘故以午後二點乃至三點到着宿營地爲良（於晝夜平分之季候）

到着之預定時間比行軍所要之時間（關係每點鐘之速度）若減其休息時間而決定其出發時間則大誤矣出發時間過早可少變其行進速度但於左之時機則屬

例外

- 一 在夏季則宜早出發能於午前完其行軍爲良
- 二 在行程短時與其在宿營地長久休息毋寧早達於目的地爲原則
- 三 與其日沒後方到着目的地寧於日出前出發宿營地爲有利

第七節 集合地

爲出發集合於一地或於道路上集合途上縱隊可依次之諸注意以撰定集合地  
使集合於一地時須依左之要旨



一 各部隊集合時不宜取迂路又不可有退却始能  
集合之部隊

二 各部隊無衝突混雜而能集合

三 前進便利

四 有適當之幅員

使集合途上縱隊時須依左之要旨

一 於道路上之一側以集合

二 縱隊先頭之地點明瞭（如橋梁之處）

三 使集合於一地須適應其要旨

各部隊散在遠地或某部隊遠隔宿營時則無須集合使

入適宜行軍序列爲良然須指示入行軍序列之地點時刻及其出發該宿營地之時間

第八節 集合

集合時爲不使生混雜喧噪諸建制部隊可漸次集合每班排隨其官長至一連之集合地一連則連長指揮而至一營之集合地是爲通例若各兵丁能直接集合於一連集合地其連長須誘導部下於適當之位置而班長對於排長須報告有無事故排長對於連長亦如之於指定時間之前恰到着集合地爲最善若集合太早而俟其出發則大生人馬之疲勞然於實際則有臨事倉皇

之弊若團命令由連排漸次早達於部下則排遂於一時間前裝鞍以俟出發如此則減少馬匹飼養後之休息必逐次至於損廢

集合時軍士之注意如左

- 一 集合時須使部下嚴守靜肅若兵丁以快步或跑步跑回宿營地及高聲談話者須禁止之
- 二 距集合地近時則下馬極力誘導已亦下馬而示模範距遠時則以慢步誘導之
- 三 檢查部下之服裝馬裝有不正者則矯正之使官長無再改正之煩

兵丁方集合時即繞行一周於馬匹有不注意者即嚴責之檢查畢則報告其人馬於排長

四 集合於道路上時道路之半幅須留通行人馬之地故須作一列使馬頭向道路之中央

五 乘馬時須注意不亂鞍之位置戰時無武裝時鞍常偏倚於騎乘之側方乘馬後須移於反對之方側最爲必要

六 軍士報告病人病馬於連長即須爲之處置

第九節 行軍實施

行軍中須常注意左述之諸件

一 行軍軍紀須嚴明監察被服裝具注意人馬之衛生及休養則不但能保持行軍力且爲增加行軍最  
有效之方法

二 長途行軍時因馬匹之鞍傷及腳傷爲減少列兵  
之要素而以其減數之多少用以知行軍注意之淺  
深及其軍隊之價值

三 服裝禁止各人任意

四 行進市街村落時必整頓隊伍並禁止吃烟等事  
五 兵卒因不得已之事故欲出列時須受上官之允  
許然後離列

六爲行軍軍隊之患者沍寒與炎熱是也在沍寒之乘馬兵尤覺困難因此於僅少之時間減多數之列兵者常有之宜注意其預防法

七 行軍休息時宜使馬匹飲水概以二三吸爲適度行軍中須以齊一步度預防急進不然則人馬均增疲勞因之而減殺戰鬪力

八 行軍中各兵丁不僅不絕注意其馬裝蹄鐵而已又須常注意自己之前方或側方所有之蹄鉄馬裝等之義務

第十節 配合步度

配合步度之目的在巧於應用快步慢步以減馬匹之疲勞然增加行軍速度之步度由地形天候距之遠近到着後之動作等而有變化

配合步度時須顧慮左述之諸件

一 預由地圖精查地形如著明遲滯行進之地域（坡路渡船場等）由其他道路之景况考究須長用慢步之地點適宜配合快步

二 用快步繼續久行雖能增加行軍速度然不僅生馬匹吸呼機之疲勞而其全身亦覺勞傷欲其恢復非用良久慢步不可就諸多馬術名家學說取捨折

衷於普通之時機快步之時間以五分至十五分鐘之間爲適當

三 增加快步之度數亦必增加慢步之度數夫屢次變換步度不僅增加人馬之疲勞且不免遽進急止之害又有使此快步及慢步之各時間甚爲短少者然慢步之時間決不可從五分減少若五分以下則慢步全歸無效矣故不可屢次變換步度

四 由 巴斯烏爾 バーストール 氏之實驗挾二次快步之慢步時間

以五分爲最小限以下則全歸無效

用十分或十五分之快步後欲恢復呼吸用五分鐘



慢步已足用二十分快步後於特別之時機用五分之慢步亦可繼續用二十五分之快步則不僅延長下次之慢步時間且下次之快步亦須減少時間故此行進法無絲毫之利且於馬匹有害

五 出發後第一次之休息須通過五乃至六啓羅密達時(已行快步二次後)行之方爲適當蓋已行速步二次則出發前緊張之腹帶未弛而馬裝亦未轉位故於此時先行第一次休息其休息時間大約十分乃至五分

行軍超過午後因午食約需一點鐘除不得已之外

務宜避之蓋使人馬長久在途上非徒減少休息時間且午後之行軍人馬必多感疲勞而季候炎熱時尤甚

波泥

六 由 ボニ 氏之說行軍之際須從左之要旨方爲有利

甲 出發後用慢步(十分乃至十五分)

乙 出發後用二次速步之後行第一休息(十分)

丙 第一次休息以後每一點乃至一點半鐘行休息(五分乃至十分)

丁 到着目的地之前用慢步(十五分乃至三十分)

第十一節 配合步度之例

日本騎兵採用之配合步度法概如左表

慢步		快步		步度名稱		一點鐘速度
十五分	五分	十五分	五分	四分之二	四分之二	
十分	五分	十分	五分	三分之二	三分之二	
五分	五分	五分	五分	二分之一	二分之一	
十二分	八分	十二分	八分	五分之三	五分之三	
五分	十分	五分	十分	三分之一	三分之一	

騎兵野外必携

撰擇配合步度法依行程之遠近時機之緩急馬匹之狀態地形之景況等決定之  
表中有○者爲最多用之步度

第十二節 小休息及大休息

馬成一列相併於道路上之一側令馬頭向道路中央雖官長之馬亦不可出於列外

休息時幹部通過兵丁前面觀各兵丁之服裝馬裝蹄鐵等果否注意若有不注意者則嚴責之有不法者則矯正之於第一次休息爲尤然若有携帶定規外之物品者卽使棄之

非行程遠大暑氣酷烈或因通過大障礙時則不必用長時間之休息通常經過行程三分之二之後約行一點鐘之大休息

大息休之位置須撰有飲用水之近傍又有繫馬匹之地點爲良此時可以解勒緩肚帶飼以携行之大麥或少量之秣或與以生草但飼以大麥駐止後至少亦須五十分鐘方可

酷暑則撰日蔭沍寒中則撰太陽映射之所風雨時須撰遮蔽風雨之處卽森林列樹窪地凹道墻壁之側方等

### 第十三節 解鞍及整刷馬匹

到着後至解鞍時間之長短須由其行軍之行程及天候並兵卒教育之程度官長之監視如何而定然通常以不出二十分乃至三十分鐘爲良而於此間先以藁摩擦馬匹之四肢其次用刷馬具振刷並以麻繩換水勒韁稍高繫之上鎧弛肚帶卽將鞍具卸去脫鞍兵丁須摩擦鞍下部分以和其充血注意檢其病症置馬具於指定之位置所解裝具亦須卽時整頓而安置之其次卽梳拭馬匹完畢後依當時之景况卽令赴宿舍使拂拭武器及修理被服

整刷馬匹可準屯營內之方法但須格外留意此時各官

長軍士均須外出檢查部下之馬匹

第十四節 設營隊

設營隊者關於行軍部隊之宿營而爲諸般之設備者也出發之際須知官長軍士兵丁馬夫人役及馬匹之數且知馬匹可否繫於露天或繫於軒下其他有可疑之處即須質問其任務如左

- 一 撰定宿營房舍
- 二 應人員之數適宜配搭宿舍其官長軍士之宿舍亦須明白區分
- 三 於每宿舍前標記所宿人員及隊號官長及相當

官以上之宿舍須標記其姓名

四 撰定內衛兵地點診斷所繫馬場集合地安置行李地點飲馬場置鞍所等均須標記之

五 於衛生上須注意其飲用水之良否傳染病之有無等

六 各宿舍須適合建制部隊且於宿舍之階下便於集合否

以上之準備既畢則製略圖呈報其隊長略圖須精密而一見了然

到着宿營地因以上諸多準備頭緒紛繁須令助手分擔



關於廐舍之事自己則任關於宿營之事最爲便利既完結諸準備則分配於舍營地之出入口以待軍隊之至而引導之

## 第九編 宿營

### 第一章 總論

宿營法大別之爲舍營露營村落露營之三種  
舍營者宿營於住民地也由戰備之度言之殊無利益然障蔽風雨調理需用品修理被服裝具則頗便宜由給養上言之則最陋之舍營尤優於極善之露營故於戰事無妨害則以舍營爲宜（最良之露營不如最惡之舍營之

語在騎兵就馬匹而言尤須銘諸肺腑故騎兵之馬匹暴露於風雨中者非真舍營地一

露營準備戰鬪雖最確實然以軍隊暴露於風雨之中則有害於休養若屢次露營必至大減其人馬故非有戰術上之顧慮或無舍營之村落無他宿營法時始用之而已村落露營者軍隊之一部舍營其一部露營於其附近之地者也而關於戰鬪準備幾與露營相同而休養則過之此宿營法不過用於接近敵人須集合軍隊於一地區或乏住民不能悉爲舍營等在騎兵用此宿營法最少何則騎兵用繫馬場甚廣而其人員寡少不需過多之舍營地也

獨立於敵人近傍宿營之騎兵專以搜索警戒急襲又須  
注意利用馬槍

## 第二章 舍營

### 第一節 總論

舍營之種類 舍營由其時期之長短分爲行軍舍營駐  
留舍營之二種由戰備之程度及舍營地之廣狹分爲警  
急舍營廣舍營狹舍營等

行軍舍營每日行軍後宿營翌日後須繼續前進不過暫  
住一宿之舍營也此等舍營務撰接近行軍路之稠密村  
落且須依各部隊之行軍序列以便復移於行軍隊形之

際可避無益之疲勞

駐留舍營 久駐止於一地之舍營也例如集中休戰攻城等時機或守備兵站部無行軍顧慮之宿營也於此舍營之軍隊通常於通路側方擴張宿營地域形成一環區警急舍營 保持嚴肅戰備所用之舍營須注意馬匹武器等之整頓因此繫馬必撰交通便利之地點又每一建制部隊舍營於一家屋整頓服裝武器裝具置於身邊開各室之牕戶每室至少以兵丁一名點燈警戒又依其時之景况如甚危險則夜間馬匹啣勒裝鞍繫於廐外適當之處或使繫於舍營地之外方然在住民地內則兵卒尙

可稍得舍營之利如此時機其戰備之程度猶優於露營蓋騎兵之露營非安全之宿營法也

雖敵之一兵丁亦能惹起露營地全般之擾亂其例不少廣舍營及狹舍營全無與敵觸接之慮時則以休息人馬爲主旨因之舍營於寬廣之地域謂之廣舍營與敵近接時專主戰術上之顧慮而於狹小之地區集結多兵使完全戰鬪準備謂之狹舍營

## 第二節 舍營勤務

騎兵長獨立舍營時分配勤務人員使兼任部隊值日又有臨時派巡察官長軍士者其他舍營之設置有內衛兵

及外衛兵亦有併用此兩衛兵者

部隊值日官 部隊值日官者由其隊長就舍營內外之警戒勤務受必要之指示此官長爲內衛兵及外衛兵之長配布哨兵授以守規且任晝夜監視之責

獨立連或騎兵小部隊則以軍士爲部隊值日

巡察官長軍士 巡察官長軍士者補助值日官監督舍營內外勤務上之巡視其人員從當時之景况而定

內衛兵 內衛兵之任務以維持舍營內靜肅及風紀其人員依哨所之數而定(軍旗或連長大行李之位置等)屬以號兵一名此等衛兵均係徒步

於風紀上特須注意及哨兵之位置宜多配置或居民之舉動可疑時則內衛兵之人員亦須增加警戒之際若無別種命令內衛兵則監視軍隊用餘之材料等又軍隊忽然出發須俟材料運搬之準備既整後始跟隨軍隊續進

(此項於營  
露亦通用)

外衛兵係在敵之近傍除前哨外爲直接警戒舍營地而設置者也因時宜有將舍營地內外之交通遮斷以期警戒嚴密

外衛兵從危殆之大小與地形而配置於舍營地之出口及外圍或在前方之要點而主力須位置於首要之地點

其動作可適用小哨勤務之規則茲舉其首要之任務如左

- 一 警戒敵之急襲且抵抗之
  - 二 與前哨及隣近部隊保持連絡
  - 三 檢查舍營地之出入或禁止其出入及告示傳達命令及報告者以官長之宿舍
- 在小部隊有使內衛兵兼外衛兵者

### 第三節 舍營設備

與敵遠隔時可令設營隊先行使準備宿營之處置（參照旅次行軍）在其他之時機亦可預爲準備其準之良



否則大有關於休養者也

與敵近接或居民有敵意時不能預爲準備則其處置可從簡畧通常就地圖從地區（街衢水流等）速指定各連之舍營地點各連更分配於各排及各班

若未預行準備猝然使大兵舍營於大村落時（例如由戰鬪略取地之舍營）則速派舍營司令官屬以新銳之部隊以維持舍營內之靜肅且須設備嚴密之警戒於如此時機派遣數多偵探使搜索民家檢查敗殘之潛伏爲第一要件

定宿營地區時須注意不分割建制部隊又與敵近接時

舍營地區之區分計畫以便於戰鬪爲主若與敵遠隔時宜沿道路以縱長隊形宿營決不可橫廣散宿

配當房舍人馬之數於情況無須備戰時配當宿舍宜寬裕通常一人佔二人之寬如在村落一戶平均三人三馬在城鎮則可增加一戶之平均人員而減少馬數若需嚴密之戰備則配當人馬專以集結爲主

#### 第四節 舍營之戰鬪準備

有居民與敵兵共行急襲之虞時其預防之法即以嚴罰恐嚇居民或拘留紳董爲質點炬火或燈火以照市街放開各戶之牕戶軍隊則嚴其戰備或爲警急舍營於村落

之各出口設能開閉之阻碍物

在敵人近傍獨立舍營之騎兵須專以搜索警戒急襲故對於敵人步兵之急襲須預爲探知使本隊得實行其應戰之處置然對於速力強大決意前進之騎兵而欲以微弱之前哨部隊支拒之實不可得故閉塞道路以馬槍防禦爲要若設前後重疊之閉塞時則可長久拒支優勢之敵騎但宜注意者須無防害我諸隊之通過也於右所示處置須注意不失時機整頓馬匹

### 第五節 警急集合地

警急集合地乃遇警報之際迅速整頓其軍隊之地也與

敵接近時騎兵團定一警急集合地而各連須定各連之集合地其位置於入舍營地之後即告知部下使悉知至其地點之道路

警急集合地撰於對敵之方向若與步兵聯合時因能受步兵之掩護可撰於舍營地之後方然各部隊赴集合地時須彼此無衝突混雜爲要

有警報時兵丁速整武裝乘馬而集合於本連之集合地然後由本連長引到團集合地或到預示之地點

敵兵侵襲於舍營內不能到警急集合地之部隊或兵丁須即於現在之位置協力防禦於舍營內對敵人奇襲之

第一要訣務須沉着決不可自形狼狽

### 第三章 露營

#### 第一節 露營之設備

到露營地之先即配布前哨藉其掩護而布置露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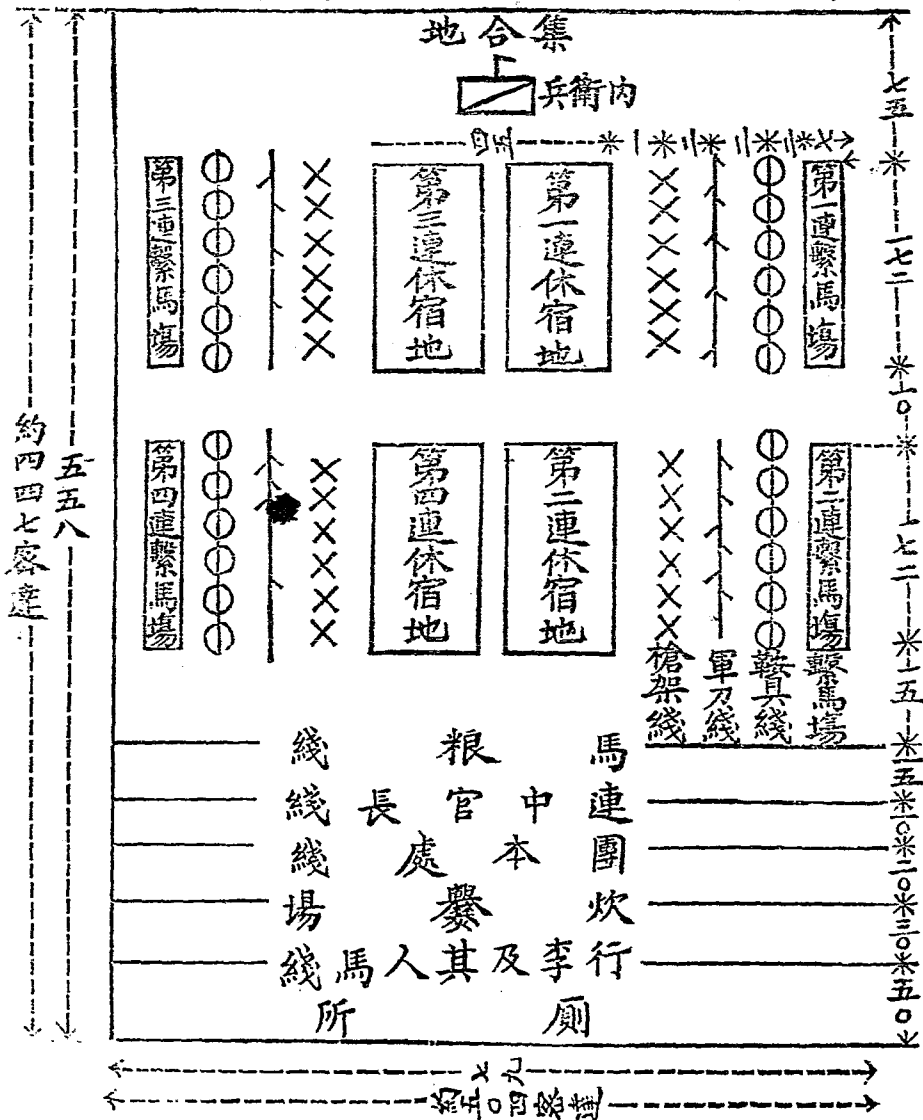
凡騎兵團露營其法於至露營地後第一連與第二連聯續第三連與第四連聯續列爲二綫二線之距離爲五步各以橫隊左右向側面重疊而立俟成此隊形後各連前行兵一齊前進三十四步同時向左右加增間隔以各馬相隔二步爲度後行兵亦倣此行陳列既畢即發口令下馬以馬繫於樁上其餘按每連整列於本連馬後中央五

步處共架槍再前一步置刀於地以柄向前加彈藥盒於其上然後脫其馬絡置刀側俟卸鞍令下各兵將鞍卸下於其後二步處安置以鞍之前部向馬尾鞍尾接刀置於地上鞍氈與鞍同置一處有因氣候之不同或置鞍上或置鞍下或用以覆馬

騎兵獨立露營時須設徒步之外衛兵配置有力之哨兵線對於不意之敵襲須以馬槍激烈抵抗此哨兵並須屢次交代以均勞逸且預防自哨兵之疲勞波及馬匹保全上之困難故於要緊時使全部隊準備戰鬪者有之（含有交代兵）獨立騎兵夜間直接之警戒須準備利用火器

騎兵(乙)一團之露營

騎兵一團之露營圖形範例



附記  
 一、此係以四連編制成團者露營之一例  
 二、當幕時則設置帳幕於休息地

## 第二節 露營之勤務

騎兵獨立露營時其勤務員與舍營同  
部隊值日官(軍士)之任務與舍營同

巡察官則於要緊時設之

內衛兵與舍營之目的略同故常設之

通常派哨兵一名於團旗之前(兼槍前哨)一名於團長  
之前兼槍前哨

警報時之處置與舍營同

外衛兵與敵接近其警戒須嚴密因時宜設於通外方之  
道路此衛兵可適用舍營外衛兵之規則



### 第三節 警報及出發

當有警報時兵丁卽迅速裝鞍整頓武器裝具乘馬而赴本連之集合地行李馱馬則裝鞍而爲馱載之準備

出發之時刻通常須預爲命令於此時機須於十五分鐘前消滅燈火衛兵對於敵人須保存必要之警戒復歸本隊而軍隊卽爲出發之準備

### 第四章 村落露營

村落露營凡宿於村落內者其警戒及內部之勤務可準諸舍營露營於村落外之部隊可從露營規定之方法欲滅由村落露營所起之混亂則於軍隊入村落之先須

規定宿營必要之諸件

第十編 給養

第一章 給養之種類

人馬在戰地之給養 分爲宿營給養倉庫給養携行糧秣給養及徵發給養之四種

宿舍給養 宿營給養者從舍主受糧秣之供給之謂其糧秣須用地方慣用之常食舍主之供給量若較戰時定量少則須補足之於宿舍給養時若現金不足受供給之軍隊可以証據交付舍主

倉庫給養 倉庫給養者軍隊久駐於一地由倉庫直接

支給粮秣者也其他之時機倉庫專補充携行之粮秣  
携行粮秣給養 携行粮秣者用携行粮食之供給者也  
携行粮食之量如左表

携帶口糧	携帶馬糧	大行李	縱列	總計
屬於戰列隊及衛生隊者	二日分	一日分	四日分	七日分
屬於輜重者	二日分	一日分		二日分
乘馬野戰砲兵之輓馬馱馬	一日分	二日分	四日分	七日分
右記馬匹與輜重馬匹之外者	各馬携行 二日分	各馬携行 四日分	四日分	七日分
輜重馬匹	乘馬一日分 輓馱馬二日分	各馬携行 二日分		三日分

附 記

出戰軍一人一日之糧食白米六合副食物若干一馬一日之糧草麥五升干草七斤藁六斤  
携帶口糧一日分糲三合副食物若干或有以干麪包或白米換糲者携行馬糧若以主未代用則一日二升五合

携帶口糧及携馬糧遇非常時機全無他給養法時始得使用之之時必有高級指揮官之命令然從時宜隊長自服責任亦可使用其後須速報告其理由於高等指揮官迅速補充之

徵發給養 徵發給養者徵發其地方之物資而供給軍隊之糧食也徵發有官憲徵發及部隊徵發之二種官憲

徵發者師長或兵站監以其監督部長指定之地點徵發  
粮秣等分配之於各部隊也部隊徵發者指示部隊一定  
之地點以該隊之徵發隊令就其地徵發粮秣也而獨立  
一支隊長亦可命令行之

徵發須立精密之規則且須嚴密監視否則則紊亂軍紀  
終至使兵丁誤犯搶奪之罪殊於戰鬪所占領之村落爲  
尤然故徵發物品照規則給以價值或與以証票交換之

## 第二章 騎兵與給養之關係

騎兵常在軍之前方其動作神出鬼沒終不能仰後方糧  
食之補充所謂必因糧於敵者也故過荒寒之境難免空

腹之憂若經富庶之區不致無依之嘆爲官長者不可不銘諸肺腑也

然由騎兵背後前進部隊所需物品較其猶多故不可無益費耗地方之物資未至宜取之期亦不可悉爲使用也否則其後作戰之經過恐其陷於給養困難之境域

### 第十一篇 小戰術

#### 第一章 伏兵

伏兵者潛伏於一地俟敵之到來而行急襲也分爲誘擊與待伏誘擊者及派遣一部隊使與敵兵交戰誘之於伏兵之處而擊之待伏者判斷敵兵之進行路潛伏於適當

之處以待敵之近接而擊之凡伏兵於敵之警戒不嚴密時多能奏功故敵兵乘暴進追擊之時多適用之

撰定伏兵之位置有充分時間者有於咄嗟之間者無論在如何時機非先注意發見敵人待其出現即猛烈攻擊之使敵於未受襲擊之前欲救其危險而不可得方能奏功伏兵位置於敵之行進路在小槍之有效射界內且使於騎兵之襲擊更佳

伏兵最宜加意保持靜謐且常保完全之戰鬪準備爲要如哨兵及偵探乃爲敵所發見之媒介則無庸分派唯配置一二哨兵於障蔽敵眼之處而指揮官自行監視敵人

見好時機即下急襲之命令遇敵之警戒部隊可直令其通過以待我欲擊之敵或本隊之出現爲要無論至如何程度均以持續戰鬪爲主而最初之結果關於彼我之兵力若急襲不能奏功則須速脫戰鬪即行退却故須預定集合地點最爲緊要

## 第二章 別働隊

別働隊者出敵之不意向其側方背後連絡線損害其軍資或奪略之以收小成効而裨益本作戰者也其動作無論良否總可使敵之大軍疲困也約言之則爲下級指揮官博榮名之一大好機會



別働隊非有精銳之兵則不能見功效即堪艱苦慣缺乏有臨機應變之才慣於戰鬪之兵約言之即全身都是膽之良兵良將也別働隊指揮官之行動全爲獨立故唯就一般之大綱受以訓令其餘之細部動作全委之隊長獨斷活用然能與友軍保持正確連絡則更善矣

別働隊之能奏効在隱匿潛行忽來忽去使敵不能得其端倪所以別働隊時時散市流言且使土民故謬誤我行進方向然後迂曲潛行而達於目的點又不久停於一地彼此變換動止不常出沒無窮或數日數夜若無事而潛於安全地點或俄而爲強行軍以顯出於某地點或今日

饑渴明日飽食或今對優勢之敵如懦夫其後忽勇敢而從他方面出顯此別働隊之用兵也

夜行軍乃別働隊之常事而於行軍之休息最宜注意者對於諸方向須設警戒若不至爲敵所發覺則無須過度擴張然不可不以至嚴之戰鬪準備以補警戒之不足別働隊主要之戰鬪在出敵之不意以行奇襲又不可應敵人目的之戰鬪而不關時機如何通常宜指定安全之集合點最爲緊要

除上所述之外其成效不可委於精神之活潑心胸之豪壯與夫天運之所歸

---

騎兵野外必携

一五〇

中華民國八年十二月初版

騎兵野外必携  
定價大洋二角



編輯者 饒景星

印刷者 武學印刷局

發行者

前門外廊房頭條  
武學書局  
電話南局一七四二

59  
74 2/3

